

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函

地址：11464 臺北市內湖路二段177號
聯絡人：王慧琳
聯絡電話：02-2796-2666 分機：1241
電子郵件：smilrita98@gm.tcpa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8日
發文字號：戲曲教字第1135001184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A096H0000Q_1135001184_doc2_1_Attach1.jpg)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傳統表演藝術校園推廣」巡迴活動，敬邀貴校表演藝術相關藝術才能班或表演藝術類科（以下簡稱藝才班、表藝類科）踴躍報名參加一案，簽請核示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為全國唯一以培養傳統表演藝術人才為教育目標之學府，肩負維繫傳統表演藝術教育重任，並秉持永續文化傳承之使命。
- 二、本校為實踐大學社會責任及奠基文化扎根工作，推出一系列活動，期能透過活動豐富貴校藝才班（表藝類科）學生專業涵養，企盼發揚傳統表演藝術之美。
- 三、本活動含京劇、民俗技藝、戲曲音樂、歌仔戲、劇場藝術與客家戲六大面向，活動規劃如下（如附件）：

（一）：

1、蒞校參訪：

- （1）參觀本校戲曲文物館，文物館含實體與虛擬活動，實體活動如戲服與砌末〔戲曲道具〕展示與體驗；需擬活動如擴增實境〔AR〕和虛擬實境〔VR〕體



驗)。

(2)參觀本校學生訓練情形。

(二)入班宣導：由本校赴貴校進行招生宣導，提供瞭解本校教育理念與提供貴校學生職涯發展、升學輔導的規劃與途徑。

(三)專業講座：可提供上開各類活動內容相關之專業巡迴講座，結合各級學校表演藝術課程，給予學生多元且豐富的知識饗宴。

(四)示範演出：本校可提供小型巡迴演出活動，讓學生更能體會傳統表演藝術之美，演出內容包括京劇、歌仔戲、客家戲和民俗技藝等。

四、活動期程：即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止。

五、報名資格：以貴校藝才班（表藝類科）學生為對象，並請貴校統一聯報名絡窗口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本活動原則為免費活動，將由本校評估執行可行性，報名採線上填寫參與意願問卷方式，問卷連結如下：<https://forms.gle/pasmdCqzCGXDWMC18>。

七、完成填寫報名意願表後，將由本校教務處進修推廣組王慧琳組長與您聯繫，聯絡電話（02）27962666分機1241；以上未盡事宜亦歡迎來電諮詢。

正本：全國各縣市國民小學表演藝術類藝才班、全國各縣市國民中學表演藝術類藝才班、全國各縣市高中附設國民中學表演藝術類藝才班、全國各縣市高中(職)表演藝術類藝才班(含表演藝術類科)、全國各縣市高中表演藝術類藝才班(含附設國民中學)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進修推廣組、本校招生辦公室、本校京劇學系、本校民俗技藝學系、本校戲曲音樂學系、本校歌仔戲學系、本校劇場藝術學系、本校客家戲學系(均含附件)

2024/04/08
14:54:18
電文
交換章

子公換章

94

子公換章

2

校 長 李 揚



裝

訂

線



70